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13-025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泸天化	股票代码	0009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索隆敏	张斌	
电话	0830-4122370	0830-4125103	
传真	0830-4122156	0830-4122156	
电子信箱	solm1224@163.com	zbb911@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元)	2,455,815,932.38	2,211,386,470.52	1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893,882.45	80,312,933.44	-9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505,447.53	79,782,299.38	-9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60,791,729.40	1,405,493,357.29	-88.5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2	0.137	-91.2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2	0.137	-91.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9%	3.45%	-3.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2,834,138,193.86	12,749,919,615.60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256,300,131.08	2,262,117,994.22	-0.26%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1,06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9.33%	347,100,000	317,850,000	质押	173,000,000
卓淮德	境内自然人	0.79%	4,647,296	0		
乔正华	境内自然人	0.67%	3,941,311	0		
朱霄萍	境内自然人	0.46%	2,678,241	0		
蔡鹏	境内自然人	0.36%	2,119,499	0		
史建忠	境内自然人	0.35%	2,025,800	0		
苟宏	境内自然人	0.33%	1,934,600	0		
上海吉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1,900,534	0		
姚刚	境内自然人	0.22%	1,262,300	0		
卓敏治	境内自然人	0.17%	976,34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史建忠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25,8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属化肥行业, 主营业务为化肥、化工原料生产与销售, 拥有年产 100 万吨合成氨、160 万吨尿素生产能力。2013 年上半年, 受煤炭价格下降, 市场需求不足的影响, 公司化肥及化工产品市场行情相对疲软, 同时公司还面临主要原材料天然气价格上涨的巨大挑战。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和市场形势, 公司稳步推进“以质量求生存, 以品种求发展, 狠抓管理求精细, 加快发展谋资源”的经营方针, 扎实开展各项业务, 在狠抓产品产量、质量、装置安全运行的同时, 不断优化产品结构, 寻找新的市场需求, 开拓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渠道, 实现了装置经济、稳定高效运行, 发挥有限资源的最大效益。2013 年上半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581 万元, 同比增长 11.05%; 营业利润 1,645 万元, 同比减少 88.6%; 利润总额 1,730 万元, 同比减少 88.0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9 万元, 同比减少 91.4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4日